

霍城县财政局文件

霍财综〔2021〕87号

关于拨付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的通知

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：

为加强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拨付你单位 2022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422 万元。

此次资金列为参照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。该项资金的标识为“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”，该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请你单位高度重视直达资金管理工作，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不得更改资金用途，加快执行进度，加强专项资金的使用、管理和监督，确保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

效性。根据预算绩效管理、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认真做好绩效管理工作和项目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拨付表

2. 绩效目标表

霍城县财政局

2021 年 12 月 30 日



附件 1:

2022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拨付表

单位：元

序号	预算单位	功能分类	项目金额	直达资金标识	用途	是否纳入绩效管理
1	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	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	3600000	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	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	是
2	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	2110401 生态保护	620000	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	生态护林员补助	是

附件 2:

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		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		
预算单位		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：422 万元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：422 万元		
		其他资金：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2022 年，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根据上级工作安排，对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给予补助，实现草原生态保护与修复；对贫困地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受聘开展资源关管护人员给予补助，实现资源有效管护。主要实施以下目标任务： 目标 1：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 1 万亩； 目标 2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13 万亩； 目标 3：生态护林员续聘 110 人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（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）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（万亩）	1
			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（万亩）	15
			生态护林员续聘完成率	100%
			生态护林员续聘人数（人）	110
		质量指标	生态护林员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	是
			年度开展生态护林员岗前培训次数	≥2
			草原有害生物防治率（%）	≥85%
		时效指标	生态护林员完成续聘工作时限（天）	≤30
		成本指标	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半免耕补播改良补助标准（元/亩）	300
			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标准虫害（元/亩）	4
			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标准虫害鼠害（元/亩）	3
			生态护林员补助标准（元/年）	10000
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指标	管护期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	否
			项目区草原退化是否得到有效改善	改善明显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	显著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退耕农户和牧民满意度	≥80%